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4 年 12 月 16 日开市起复牌。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

1、非公开发行股票背景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实施完毕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九五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五集团”）承诺将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产注入的动议，以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增发在内的方式向上市公司注入净资产评估值不低于人民币 20 亿元的优质黄金矿产资源或其他符合《重组框架协议》规定条件的优质资产；且增发价格不低于公司破产重整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的 90%，即 11.98 元/股。

2、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情况

为履行公司股改时所做出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九五集团于 2013 年 1 月 4 日如期向公司提出定向增发方案，公司已分别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九五集团如期履行了向上市公司提出并审议通过注入资产动议的承诺。预案公布后，国际黄金价格大幅下跌，对原方案的实施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原方案已极不利于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利于中小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以上原因，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暨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九五集团通知，九五集团正在筹划与公

司有关的重大事项，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1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筹划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方式购买资产，并于 2014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开市起复牌。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4 年 6 月 11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超过 473,920,302 股（含 473,920,30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64,913 万元（含 564,913 万元），拟用于收购美国油田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6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705 号），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 年 8 月 5 日，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接受公司材料并开始审查。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告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聘请了审计、评估、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对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重大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和审慎论证。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原因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收购美国 EIH 公司 100% 股权，EIH 公司主要从事油田开发业务。本次公司终止本次收购交易的主要原因系：

1、近期石油价格大幅下跌，本次募投项目的行业环境出现不可抗力变化

石油是目前世界的主要一次能源供给来源，石油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和地位，同时石油作为矿产资源，随着开发的进行、其稀缺性日益体现，具有广阔的市场需求和重要的行业地位。公司本次拟收购石油资产是经过审慎决策和大量分析而做出的决定。

但是，近期由于政治以及其他原因，导致全球石油价格大幅下跌，出现了公司无法预计亦无法避免的行业状况；同时，根据多方预测，均难以预料石油价格的未来趋势及未来价格回暖的时间。由此使得，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行业环境、决策基础均发生了不可抗的变化，公司基于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需要重新审视本次收购事

宜。

2、石油价格下跌导致本次收购价格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盈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进行本次收购石油资产筹划时，国际石油价格长期稳定在 110 美元/桶左右，公司基于此进行了对拟收购资产的评估及价格谈判，并确定了收购价格；但是近期，国际油价大幅下滑至 60 美元左右、跌幅超过 40%，同时尚未企稳，由此使得本次拟收购资产的评估价格发生重大变化，原收购价格已不符合当前市场情况、不符合公允价值原则。

同时，国际油价的大跌，对本次拟收购资产的盈利预期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原决策基于的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已无法实现。

因而，由于国际油价的变化，本次拟收购资产的收购价格、盈利预测均已不能有效保护广大股东的利益。

3、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方签署的收购协议约定的收购协议到期日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在上述重大行业环境变化的情况下，公司与交易对方经协商决定终止本次交易，双方未对收购协议进行续期，因而，本次收购协议已终止。

综上所述，公司拟终止本次资产收购事宜的原因主要系不可抗力导致，石油价格出现了无法预测和回避的重大不利变化，在此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基于对公司广大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经审慎决策，决定终止本次收购事宜。

四、公司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后续安排

公司终止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继续推进以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增发在内的方式向公司注入净资产评估值不低于人民币 20 亿元的优质黄金矿产资源或其他符合《重组框架协议》规定条件的优质资产；且增发价格不低于公司破产重整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的 90%，即 11.98 元/股（公司实施 2013 年度权益分派后，价格调整为不低于 11.92 元/股）。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五个交易日内召开网上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请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